NOV142019_04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关于P-K-案 日期：2019年11月14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I-140A，外籍工人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纳米科学家，寻求在科学领域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分类。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分类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人使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认定申请人已满足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两项，而申请人必须至少满足三项。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并主张其满足十项标准中的三项。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签证可供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使用，如果：

(i) 该外籍人士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

(ii) 该外籍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籍人士进入美国将预期为美国带来实质性利益。

“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那些“ 已上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百分比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细则

关于P-K-案

8 C.F.R. § 204.5(h)(3)规定了满足该分类初步证据要求的两种选择。第一，申请人可以证明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类中至少三类（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8 C.F.R. § 204.5(h)(4)的规定允许申请人提交可比材料，如果其能够证明8 C.F.R. § 204.5(h)(3)(i)-(x)的标准不易适用于该个人的职业。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百分比。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数量的标准，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二、分析

申请人是一名物理学博士后学者，拥有来自University of [已隐去]的物理学博士学位。在提交申请时，他在University of [已隐去]工作，从事量子点材料的研究。由于他未表明或证明其已获得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申请人必须至少满足8 C.F.R. § 204.5(h)(3)(i)-(x)中的三项替代监管标准。在否决申请时，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8 C.F.R. § 204.5(h)(3)(iv)的评审标准和8 C.F.R. § 204.5(h)(3)(vi)的学术文章标准。记录显示，申请人曾担任Materials Letters、Materials Chemistry and Physics和Applied Optics等期刊稿件的同行评审人。此外，记录显示他在Indian Journal of Pure & Applied Physics等专业出版物上撰写了学术文章。因此，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申请人满足了评审和学术文章标准。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满足第三项标准，下文予以讨论。我们已审查记录中的所有证据，并认定该证据不支持其满足至少三项标准的要求。

该外籍人士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8 C.F.R. § 204.5(h)(3)(v)

为满足8 C.F.R. § 204.5(h)(3)(v)的规定，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不仅做出了原创贡献，而且这些贡献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例如，申请人可以表明这些贡献已在领域内广泛实施、显著影响或影响了该领域，或以其他方式上升至领域内重大意义的水平。

关于P-K-案

在其决定中，审理主任指出记录包括几封讨论受益人在该领域研究的推荐信。然而，他认定这些信件缺乏“关于其成就如何影响该领域或……如何在领域内被复制的具体性”。审理主任进一步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其他研究人员如何效仿其技术或广泛应用其研究成果”。（原文强调。）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的结论有误。具体而言，他主张审理主任错误地认定信件缺乏足够的特异性、未审查完整记录，且未将信件与记录中提供的佐证研究文章一并考虑。

在此，如审理主任在其决定中所指出的，记录包含独立咨询信，详细描述了申请人的原创贡献，并强调了每位写信人对其工作以及其他研究人员工作的引用。1 例如，[已隐去]，[已隐去]的组长，讨论了申请人在“半导体纳米结构的[已隐去]表征”方面的研究。他解释说，在2013年Nanoscale论文中，他和他的团队“引用了[申请人]的研究，以证明电子跃迁能够在能带谱中被区分”。[已隐去]进一步指出，“许多其他研究人员引用了[申请人]来自该项目的工作”，并得出结论：“这种影响水平表明其是一位高技能创新者。”
在第二封信中，[已隐去]，[已隐去]大学的研究员，指出申请人在“高[已隐去]材料的研究”中“做出了广泛贡献”。[已隐去]指出申请人将其研究成果“发表在Material Letters和Indian Journal of Engineering & Materials Science上”，并认为“这些论文对整个领域正在进行的研究产生了可见的影响”，且他是参与这项工作的研究人员之一。他解释说，他和他的合著者“将[申请人]的原创[已隐去]应用于我们自己的研究，发表在Sensors and Actuators B: Chemical上”。[已隐去]还指出，申请人的工作被一本书的章节以及另一篇已发表文章引用。他表示，申请人工作迄今的引用频率表明“他已被整个学科视为一位进步、可靠的专家”。

在她的独立咨询信中，[已隐去]，[已隐去]的研究员，将申请人描述为“一位杰出的纳米科学家，其对[已隐去]的运用对于纳米线和[已隐去]生长方法的科学表征至关重要”。她描述了两篇论文，一篇由[已隐去]发表于2011年AIP会议论文集，另一篇由[已隐去]发表于2015年一期Nanotechnology。[已隐去]指出，前者“引导读者参考[申请人]先前的工作，以证明[已隐去]性能可产生关于底层纳米线带隙结构的信息”。她得出结论：“[申请人]能够表征纳米线结构的效力使[已隐去]在其研究中采用了相同的技术。”关于后者，[已隐去]指出作者“援引了[申请人]著名的[已隐去]研究来解释他们的观察”，且这项研究“再次表明[申请人]的国际同行使用其工作

1尽管我们未逐一讨论每封信，但我们已审查了完整记录。

作为基准。”关于她自己的研究，~-----~指出，在2009年《纳米材料杂志》的一项研究中，她和她的合著者“展示了使用1---.----------~生长的纳米线的生长、结构表征和电导率评估”，并“在[申请人]技术的基础上，将直接纳入纳米线侧壁。”她指出，他的工作“是我们自己工作的重要前驱，这就是我们在引言部分引用他的研究的原因。”

虽然这些信件表明申请人的研究对每位研究人员都至关重要，但它们并未解释或证明申请人的贡献如何对整个领域具有重大意义。2 具体阐明申请人的贡献如何对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及其对后续工作的影响的信件具有附加价值。3 缺乏具体内容并使用夸张语言的信件不具有附加价值，也不被视为可作为满足该标准依据的证明性证据。4 此外，USCIS无需接受主要为结论性的陈述。1756, Inc. v. The US. Atty Gen., 745 F. Supp. 9, 15 (D.C. Dist. 1990)。上述信件中作者的断言并未解释申请人的研究成果如何在整个领域得到实施。若无额外细节说明其成就与新或创新技术或发现的关系，这些信件不能证明申请人的工作已广泛影响该领域，从而达到重大意义的水平。

记录中的其他独立咨询信件推测了潜在影响以及申请人的贡献在未来某一时点可能具有重大意义的可能性。~' L [某大学]物理学副教授I___]提及申请人与J合作的工作，指出他正与申请人合作“开发用于优化和应用这些材料的高度复杂方法”，且这项工作“就其对于创造……的影响而言极其令人兴奋”。AC，[某]国立大学[已隐去]负责人，也讨论了申请人在(QDs)方面的工作，并表示这是“该领域的里程碑式发现，对使I QDs在广泛的工业和技术应用中发挥作用具有重大影响。”记录还包括申请人与他人之间的通信，表明对其研究实施的兴趣。虽然这些信件表明申请人的工作有前景，但它们并未证明其工作已经构成该领域的重大意义贡献，而非前瞻性的、潜在的影响。

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审理主任错误地引用了缺乏证据佐证这些研究信件中关于其工作实施的断言。审查记录中引用申请人研究的文章并未显示申请人的贡献对该领域的意义超出对引用其工作的作者的意义。例如，在

2 见 USCIS政策备忘录 PM 602-0005.1，《对随某些I-140申请提交的证据的评估；对<审理员实地手册>(AFM)第22.2章的修订》，AFM更新 ADJJ-14 8-9（2010年12月22日），http://www.uscis.gov/laws/policy-memoranda；另见 Visinscaia, 4 F. Supp. 3d at 134-35（维持认定一名交谊舞者未满足该标准，因为她未佐证其在整个领域的影响）。

3 同上。

4 同上 at 9。另见 Kazarian, 580 F.3d at 1036，部分维持 596 F.3d at 1115（认定重复法规语言但未解释个人贡献如何已经影响该领域的信件不足以确立该领域的原创重大意义贡献）。

Matter of P-K-

在[已隐去]信件中引用的2013年文章（Nanoscale）中，申请人的工作是支持以下陈述所引用的三篇文章之一：'[已隐去]由……的空间映射（SPCM……）所佐证。在上述[已隐去]的2009年文章中，申请人的研究也是正文中所引用的一组文章之一。其他文章，如1._____ ----.-_____.....,!（Semiconduct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和'I I '----~--~----------.---------''（Nano Letters）引用了申请人2009年《应用物理快报》的文章。然而我们注意到，这些文章均未在这些引用之外区分或以其他方式标识申请人的研究。

记录还包括引用申请人工作的[已隐去]章节。5 例如，'[已隐去]直接提及申请人及其发表在2010年《材料快报》文章中的发现。然而，该章节仅描述了他的研究，并未讨论这些发现如何广泛影响或以其他方式在该领域得到使用。

__，.__[已隐去]引用了申请人2011年《应用物理快报》的文章，[已隐去]但未在其他方面将其工作与他人的工作区分开来。

上述文章和书籍章节佐证了上述独立咨询信件中关于作者在其自身工作中使用申请人研究的陈述，并表明美国境内外的其他人能够以申请人的工作为基础并将其应用于自己的研究。然而，这些出版物并未证明申请人的工作已影响或广泛影响纳米科学领域，从而构成重大意义的贡献。申请人发表了被其他研究人员引用的文章这一事实本身并不表明重大意义的贡献。根据8 C.F.R. § 204.5(h)(3)(v)，若无证据表明出版物具有“ 重大意义 ”，则出版物不足以满足要求。见 Kazarian v. USCIS, 580 F.3d 1030, 1036 (9th Cir. 2009)，部分维持，596 F.3d 1115。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记录中的引用统计表明“ 他的一篇文章在其发表年份的领域中被引用次数排名前 10% ”。他声称这证明了“ 其研究重大意义的有力证据，并得到文献计量学的确认 ”。记录包括申请人出版物的Google Scholar打印件，反映该文章被引用55次，以及一份Clarivate Analytics报告，标题为“ InCites 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 ”，指出2009年发表在材料科学领域且被引用48次或以上的文章“ 落入该领域论文的 10%百分位 ”。然而，单篇文章与基线或平均引用率的比较排名并不自动确立该原创贡献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例如，更适当的分析可能是将申请人的引用与该领域视为具有重大意义的其他类似高被引文章进行比较，并考虑其他佐证证据。

5 虽然我们在此仅讨论这些章节中的样本，但我们已审查记录中存在的所有章节。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履行证明其满足该标准的举证责任。

III. 结论

申请人寻求的是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而非正朝着顶端迈进的个人。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杰出能力”个人的法定分类标准。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在此，证据不能证明申请人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奖项或满足十项证据标准中的三项。因此，我们无需提供Kazarian案中提及的最终实质审查，596 F.3d at 1119-20。尽管如此，我们认定记录不足以证明他获得了国家或国际赞誉，并且是其领域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一。见该法第203(b)(l)(A)(i)条和8 C.F.R. § 204.5(h)(2)。

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项理由均被视为本决定的独立和替代依据。在签证申请程序中，申请人承担证明其符合所寻求移民福利资格的举证责任。该法第291条，8 U.S.C. § 1361；Matter of Skirball Cultural Ctr., 25 I&N Dec. 799, 806 (AAO 2012)。在此，该举证责任未得到履行。

裁定：上诉被驳回。

引用为 Matter of P-K-, ID# 4633172 (AAO Nov. 14, 2019)